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正达广基金”)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自2024年6月5日起增加中正达广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博远瑞利稳健养老目标证券投资基金A	000044
2	博远瑞利稳健养老目标证券投资基金C	000045
3	博远瑞利稳健养老目标证券投资基金D	000130
4	博远瑞利稳健养老目标证券投资基金E	000131
5	博远瑞利三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096
6	博远瑞利三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097
7	博远瑞利三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D	010098
8	博远瑞利三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E	010099
9	博远瑞利半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090
10	博远瑞利半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091
11	博远瑞利半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D	010092
12	博远瑞利半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E	010093
13	博远瑞利科创主题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094
14	博远瑞利科创主题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095
15	博远瑞利科创主题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D	010096

自2024年6月5日起,投资者可按照中正达广基金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关于上述基金的基本情况、费率等重要事项,详见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其他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67-5292
网址:www.zhongzhengfund.com
中正达广基金基金销售业务方式及业务办理规则等,请投资者遵循其规定。
2.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5-29306858
网址:www.boyuanyund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业务规则等文件,全面了解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投资标的资产特征,并充分考虑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司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五日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署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及销售补充协议,自2024年6月5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增加国信证券为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办理基金定投及转换业务。投资者可在国信证券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照从公司的相关决定。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7943	富安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2	019838	富安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3	000756	富安达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	000729	富安达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5	010746	富安达长三角区域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6	011383	富安达医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7	013007	富安达中证八六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8	014103	富安达成长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9	014104	富安达成长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0	014105	富安达成长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D
11	014147	富安达成长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
12	015870	富安达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3	015886	富安达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4	016214	富安达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D
15	018348	富安达中证红利成长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6	018867	富安达科技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7	019203	富安达科技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8	019792	富安达长三角区域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9	007020	富安达科创主题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36
公司网站:www.guosen.com.cn
2.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30-689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fadfund.com
三、重要提示:
1.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登记结算业务规则》。
2. 风险提示: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付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由于基金定投本身是一种基金定投方式,因此不能避免在投资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5日

北方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方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4日(星期二)09:00在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方湾航运中心B座15楼1529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有关材料已于2024年6月30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洪敏、胡文超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周少波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减少财务支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支出,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
三、备查文件
1. 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意的董事会决议;
2.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决议的证明文件;
3. 深圳证券交易务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方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承诺该资金全部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有利于减少流动资金贷款规模,减轻财务费用负担,闲置募集资金收益最大化;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同时,公司拥有足够的尚未使用的银行贷款信用额度,无逾期归还募集资金风险。监事会同意将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承诺该资金全部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有利于减少流动资金贷款规模,减轻财务费用负担,闲置募集资金收益最大化;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同时,公司拥有足够的尚未使用的银行贷款信用额度,无逾期归还募集资金风险。监事会同意将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减少流动资金贷款规模,减轻财务费用负担,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北方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方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支出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方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90号)予以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506,617,977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1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09,989,906.24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2,076,313.6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67,923,682.5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4月23日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4)第4500CO0120号)。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北方湾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截至2024年5月31日,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246,376.26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10,417.11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余额
1	北海湾港山港港区北部作业区9#10#泊位工程	198,217.98	1,080.03	198,348.96
2	北海湾港山港港区北部作业区7#泊位工程	29,752.70	6,804.66	23,728.24
3	防城港防务港务工程(二期)	49,388.03	3,919.89	26,111.21
4	北海湾港山港港区北部作业区9#10#泊位工程	96,782.27	110,417.11	26,365.26
	合计	294,782.27	110,417.11	26,365.26

(二)前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2019年5月3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自2019年5月31日至2020年5月30日止,公司以2018年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的33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支出等。截至2020年5月29日,上述322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5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一)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减少财务支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支出,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董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股东大会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4年6月20日上午9:00-下午3:00
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二马路98号4205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0日
至2024年6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网络投票、转账委托、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决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01	选举陈永一为监事	投票股东(1人)

一、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二、公司年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三、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四、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五、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及终止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的限售期全部终止至员工持股计划公告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届满持有大会决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24年6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公司根据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针对研究院体系绩效对象的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调增,调整为与非研究院体系绩效对象考核指标一致,非研究院体系绩效对象考核指标保持不变。第一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均维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决议》(公告编号:2024-028)。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未展期的,自行终止。
(2)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全部解锁,且本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
(3)除前述自动终止、提前终止外,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审议通过,并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相关决议。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5日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圆信永丰非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丰润货币
基金代码:004178
基金管理人名称: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圆信永丰非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及《圆信永丰非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申购暂停起始日:2024-6-6
申购暂停到期日:2024-6-6
业务转换日期:2024-6-6
业务转换原因: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业务规则等文件,全面了解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投资标的资产特征,并充分考虑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司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回转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4年6月6日(含)起,暂停本基金在非直销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本基金的非直销销售机构圆信永丰货币市场基金(含估值)中,其中本基金A类份额和B类份额的累计申购金额分别计算,每一基金份额类别累计申购金额上限为伍佰万元(含伍佰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同一基金份额类别的申购金额超过伍佰万元,注册登记机构有权对该基金账户当日提交的单笔或多笔申购申请予以拒绝,最终以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结果为准。
(2)在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申购及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3)自2024年6月11日(含)起,在本基金的非直销销售机构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4)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7-00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uotrus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5)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金融机构。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投资和零存整付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业务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5日

渤海汇金兴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6月0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渤海汇金兴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渤海汇金兴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14388
基金生效日期:2022年06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实施开放式基金估值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
收益分配起始日:2024年06月29日
截止分配权益日:2024年06月29日
截止分配权益日(单位:人民币元):1,027.7
截止分配权益日(单位:人民币元):24,000,342.45
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单位:人民币元):0.149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除权登记日:2024年06月10日
除息日:2024年06月10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4年06月10日
场外现金红利发放日:2024年06月10日
场外现金红利发放日:2024年06月10日
场外现金红利发放日:2024年06月10日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只有关于现金分红。
3.本次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收益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4.投资者可以拨打本基金经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611177)垂询相关事宜。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05日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股份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2022年5月18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2022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股份锁定期将于2024年6月8日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情况
根据《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股份锁定期自2022年6月7日非公开发行股票交割之日起算,至2022年6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登记确认书》,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中持有的9,360,000股已于2022年6月7日非公开发行股票交割之日起算,自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2股证券账户中,过户价格为6元/股。2022年6月21日,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每10股派4股收益分红,分派完成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股6,104,000股。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已于2023年6月8日届满,根据解锁比例上限及2022年业绩考核结果计算,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比例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15.72%,共1969,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65%。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及第二批股份锁定期届满情况
根据《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自2022年6月7日非公开发行股票交割之日起算,至2022年6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登记确认书》,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中持有的9,360,000股已于2022年6月7日非公开发行股票交割之日起算,自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2股证券账户中,过户价格为6元/股。2022年6月21日,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每10股派4股收益分红,分派完成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股6,104,000股。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已于2023年6月8日届满,根据解锁比例上限及2022年业绩考核结果计算,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比例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15.72%,共1969,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65%。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及第二批股份锁定期届满情况
(一)非研究院体系所属的参与对象不超过122人,按下述要求进行考核:以2021年营业收入及非净利润业绩指标(上述基数中“净利润”指扣除2021年参股公司新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产生投资收益后的归母净利润,下同),对2023年度业绩指标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A)、净利润同比增长率(B)进行考核,根据上述两个指标完成情况分别计算考核系数(X)、Y核算解锁比例。
非研究院体系所属的参与对象2023年度的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年度考核评价	年度营业收入考核系数(A)		年度非净利润考核系数(B)	
		目标增长率(Am)	权重	目标增长率(Bm)	权重
第二个解锁期	2023年	45%	40%	40%	30%

考核目标对比表

考核目标	完成度	考核对比系数
A≧Am	X=1	X=1
A≧Am(Am)	X=Am/Am	X=Am/Am
A<Am	X=0	X=0
B≧Bm	Y=1	Y=1
B≧Bm(Bm)	Y=Bm/Bm	Y=Bm/Bm
B<Bm	Y=0	Y=0

注:上述“归母净利润”指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及对参股公司新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产生投资收益的影响。
根据公允价值会计准则(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年度合并审计报告(苏武A[2024]A692号),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为3,303,617,765.82元,比2021年营业收入的同比增长率为41.66%,指标对考核系数X=0.93;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为194,456,407.04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及对参股公司新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产生投资收益的影响,比2021年度净利润同比增长率为105.25%,指标对考核系数Y=1。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研究院体系所属的参与对象第二批股份业绩考核目标总分达,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为30%。(0.93*70%+1*30%=28.53%)
(2)针对研究院体系所属的参与对象不超过17人,按下述要求进行考核:考核项目定、定重点项目周期目标及新观点项目周期不超过17人。
研究院体系所属的参与对象2023年的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年度考核评价	年度营业收入考核系数(A)		年度非净利润考核系数(B)	
		目标增长率(Am)	权重	目标增长率(Bm)	权重
第一个解锁期	对于第一个解锁期定目标日,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目标(Do)12,000万元,解锁发行(Da)10,000万元	40%	40%	40%	30%

考核目标对比表

考核目标	完成度	考核对比系数
D≧Do	X=1	X=1
D≧Do(Do)	X=Do/Do	X=Do/Do
D<Do	X=0	X=0
D≧Dd	Y=1	Y=1
D≧Dd(Dd)	Y=Dd/Dd	Y=Dd/Dd
D<Dd	Y=0	Y=0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5日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4年6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题如下:
一、审议《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二、审议《选举陈永一为监事的议案》。
会议时间:2024年6月20日上午9:00-下午3:00
会议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二马路98号4205会议室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0日
至2024年6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网络投票、转账委托、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决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一、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二、公司年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三、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四、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五、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及终止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的限售期全部终止至员工持股计划公告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届满持有大会决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24年6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公司根据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针对研究院体系绩效对象的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调增,调整为与非研究院体系绩效对象考核指标一致,非研究院体系绩效对象考核指标保持不变。第一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均维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决议》(公告编号:2024-028)。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未展期的,自行终止。
(2)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全部解锁,且本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
(3)除前述自动终止、提前终止外,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审议通过,并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相关决议。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5日

类别别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00	长江电力	2024/6/11